

捉笋

□ 吴敏佳

记录

我妈劳作之余，唯一的兴趣爱好就是到山上去“捉笋”，特别是今年，因为疫情她歇了好几天工，最大的消遣就是背着蛇皮袋，在树丛中穿行，从竹子“脚边”扒拉出一根根鲜嫩的小笋。

我给她数了数今年上山的次数，居然有七八次之多！只有一次，我与她同行。那天很热，午后的阳光火辣辣的，当我被路边的红色小野果吸引了目光的时候，她已经不见了踪影。环顾一周，外加喊了两嗓子之后，我才在5米开外的一处小竹林间发现了她的身影。只见她佝偻着背，原本就瘦的身板显得更小了，手下的动作却依旧麻利，“唰唰唰”三下两功夫，双手就满了，耳畔还留有“嘎吱嘎吱”的清脆响声。

我唤她直接上山，到山那头去。她一马当先，边走还边嘱咐我注意脚下。我本想回她一句：“还当我是小孩子呐？你就顾好你自己吧！”可是一抬头，她已经离我三五个弯了。嘿！还真是“老当益壮”呢！好不容易爬上山，还没等我喘口气，她又一头扎进了树丛，只留下一句：“我先去探探路哈，你休息会儿……”我掏出手机，找了处阴凉处坐下，刷了半集电视剧，才后知后觉地发现，我妈怎么

还没回来。喊了她好几声，才远远地传来“等我把这把笋‘捉’了”的声音。

那个下午，我看到一大片笋就弯下腰收一收，对于落单的“小家伙”基本上无视，蹲下没多会儿就直起腰来刷会儿手机，每隔一会儿就呼唤一下“走丢了”的妈。等我扛着半袋子竹笋，和她汇合的时候，忍不住发出一声惊呼——“我的妈呀！你怎么这么厉害！你这袋子还装得下哒？”而她的手里，还有满得快要掉落的一捧笋。

没等我叫她回家，她又接过我的袋子，走向另一边：“你先吃点儿水果解解渴，我再去把那一片笋子‘捉’了。”

我寻了棵大树，坐在树底下剥着橘子，边吃边问她我一直以来的疑惑：“妈，人家都说挖笋，为什么你却说‘捉笋’？”

她头也没抬，腰更没直一下，声音淡淡的：“需要用工具挖的，一般是毛竹笋，冬天的时候还藏在土里呢，春天也就冒出个头来，需要往深处挖，才能吃到，鲜嫩得很，一掐就出水。”

“那也用不着‘捉’这个字呀！笋是植物，又不会跑。”我拿出语文老师的架势，跟她咬文嚼字。

只听她笑了一声，说：“那我倒是没想到，毕竟大家都这么说。不过要我说呀，这竹笋呢，虽然没有脚，却也是会跑的！”

“拉倒吧，你看这儿，我一眼看过去，全是笋！它们这是全跑到我们眼皮子底下来了？”

“那你怎么不把它们给收了？”

“都窜这么高了，老掉牙的东西，谁要啊！”

“所以啊，我们一眼能看到的，都是已经老了的竹，当它们还是嫩嫩的笋的时候啊，它们往往躲起来，需要我们弯下腰、蹲下身、细细地寻找，拨开荆棘，翻开落叶，才能找到最好吃的。这不就是‘捉笋’吗？”老妈微微站起来直了直腰，又俯下了身去。

我望着老妈弯腰翻找的瘦小身影，默默地把橘子放回包里，学着她的样子，继续“捉笋”。

回家的路上，头一次，我没有抱怨皮肤被晒伤、双手被刺破的苦，因为我真正懂了“捉笋”的含义：笋想要长成竹，需要把自己隐藏起来，就像人的成才之路，需要深厚的积累。而人要想吃到鲜嫩的笋，也需要无惧艰辛、想方设法去“捉”。

一年到头

□ 邵志娟

农历已过月半了吧，所以月圆得那么明显，离过年，还有不到半个月了。跟母亲说，现在过年没劲，过年不如放假。母亲说，怎么会呢，一年到头，总归就是为了过年。

“一年到头”这四个字，显得那么轻巧，又那么笨拙。轻巧，是因为时光倏忽，游鱼一般撇一下尾巴，一年就过去了。笨拙，是一年到头了，总要有点什么仪式，而且必须是郑重其事的那些，才让人觉得生活红红火火有盼头。

我小时候，村上腊月中旬就开始陆陆续续杀年猪。

在文明人眼里，这事情大约是残忍可怕的。鲜血淋漓的刀子、尖利的猪叫、杀气腾腾的开水盆——正应该如先贤所云“君子远庖厨”才是。

不，在农人眼里，杀猪是一年到头的犒赏。

年中时分，去金坛逮小猪。据说那里的苗猪特别好，同是吃糠吃菜，金坛的小猪长膘就是快。也不是单独逮一头，需要看家里猪圈的情况。“存栏”这种专业术语，农人是说不出的，一般就是用“猪圈”来做量词，一猪圈也许是八头，也许十头。养在一个猪圈里，小猪头挨着头在食槽里呼呼地拱食。

父亲和村人天还没亮、约三四点就骑自行车出门了。金坛毕竟远，几十里路，到市场还要看几圈。自行车的书包架子两边各绑一个箩筐，箩筐底撒一层碎稻草。中午时分，逮小猪的人回村了。刚逮回来的小猪仔挤在箩筐里，热乎乎的，看上去还算干净，动作敏捷，连叫声里也透着一种天真可爱。

孩子们放学之后有几个固定的事情，到田头打猪草是其中的一个。拎个篮子，甩着镰刀，三三两两叽叽喳喳，说的必然是昨天看的动画片：杰瑞实在聪明，雅典娜真太美了……打猪草到底是玩还是干活，在孩子那里，其实说不清，也确实是没有边界的。劳动的雏形不就是嬉戏吗？

猪饲料之外，糠和麸皮是要煮熟后才能喂猪的。家里的灶头有大中小三口锅——算上浴锅，得四口。大学时告诉同学，小时候是在锅里洗澡，这事惊骇了很多人。外锅最小，一般烧菜，中锅煮饭，最大的里锅就是专门烧猪食的。猪食最粗糙，最简单，不需要考虑咸淡，也无需考虑火候，糊了也无所谓，大勺子一瓢瓢舀到桶里，拎到猪圈，哗啦啦往食槽一倒，好了。

童年所见，养猪似乎就是这么简单——其实哪里简单，还要考虑驱虫、阉割，冬防寒夏防暑，有时候还要担心传染病。最要紧的是猪的价格，养猪是为了

家里的进账，养的哪里是猪，是孩子的学费，是盖房子的砖头，是供销社柜台上的的确良布。然而，猪价好像总是那么随机，卖猪的最佳时机总是那么难拿捏。

猪圈里最后留哪头猪过年，这个是看年成的。商量来考虑去，最后，是最膘肥体壮的那头，还是最卖不出价格的那头？

其余小猪出栏了，就留着年猪，好吃好喝供着，一头猪独占一个猪圈，简直是豪华配置。北风刮了几次，田里菠菜经了霜冻有种甜味。杀猪师傅那里已经排好日程，今天这个村谁家，明天那个村谁家。三轮车拖着硕大的长木盆，盆里是长刀砍骨刀剔刀，还有看不出颜色的围裙和黑胶鞋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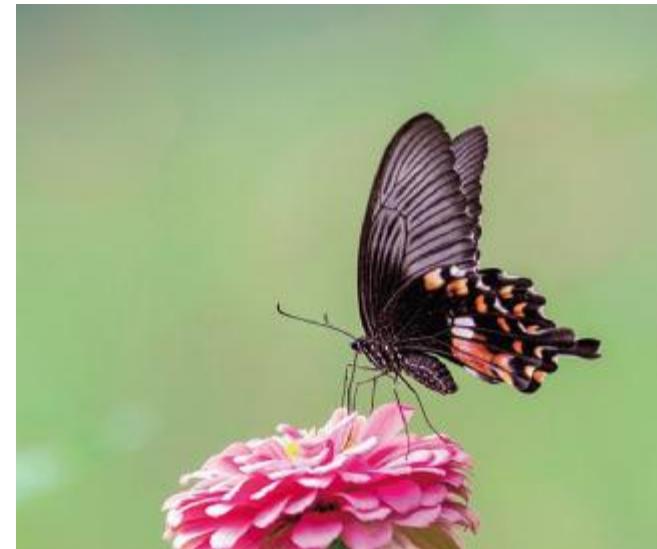
磨刀霍霍，杀年猪了。

隔着久远的年岁，我已经不太记得杀猪的过程，场面必定是热闹的。杀猪师傅和他的帮手之外，主人也忙前忙后，村人围着议论……孩子们最爱的是把猪尿泡灌了水扎紧口子当球玩。厨房里的气味丰富，腥气里夹杂着膻，又有温热的肉的臊味。待炊烟过了，酱油红糖裹着一碗五花肉，年的丰盛即将拉开帷幕。

月圆了又缺，缺了又圆，老家的猪圈老早成了堆杂物的地方。日子越过越好，反没了当初那种对过年的强烈盼望。过年似乎没有年味，这大约也是种幸福的烦恼吧？

博物记趣——

虫声唧唧篇



麝凤蝶 王继成 摄

遇见边城书店

□ 陈之

抒怀

遇见边城书店，是在高一那年的夏天。约莫正午的时候，太阳的劲头正盛，整个东关街被炎热和喧嚣覆盖着，让我心情烦躁。从东关街的一条巷道里钻出来，顿时觉得豁然开朗。过了斑马线，来到了一条不知名的街道，看了一眼路牌才知道原来这就是网传扬州城最文艺的一条街——皮市街。

皮市街的人流量相比于东关街要小得多，静谧安详，恍若“世外桃源”。走着走着，忽逢一家店，名曰“边城书店”，一下子就想到了沈从文笔下的边城，倍感亲切。

缘分就是这样妙不可言，我对这样的独立书店是毫无抵抗力的，况且无论是装修的风格还是飘出来的书香都让我心生欢喜。门外一株海棠开得正好，和旁边一棵翠绿的歪脖子树相映成趣。门口随意地摆着石块，原以为是些普通的石块，后来得知竟是店主收藏的抱鼓石和石匾。

边城书店不大，却内有乾坤。进门的书案上摆着各种版本与扬州有关的书籍，店里开着灯，昏黄的灯光打在排排书架上，舒服且适然。文人书房般的陈设，顿时让人有“家”的感觉。许多的旧书旧货在我眼中是那样新鲜、别致、稀罕。

除了主间，里面还有两个小房间。一个里面放着长长的桌案，应该是店主平时写书法所用，旁边还放置着一把古琴，可见店主平日的生活是有多雅致。小房间外的一面墙上挂着一摞摞明信片，大多是些游客的留言，还有些上世纪名家佳作的封面，《边城》也在上面呢。墙上的黄色墙漆有些剥落了，旁边有张红纸，上书“百年老店”，仔细看下面还有一行小字“还距90年”，突然觉得有点可爱。另一

个房间有一盏大大的台灯，一个小小的沙发。

店主不在，只有一个义小姐姐在忙着装裱字画。我也不扰她，就坐在一旁静静地看书。等她忙完了，我们开始闲聊起来。小姐姐介绍书店主要是做古籍方面的生意，2008年从扬州大学旁搬来皮市街。店主爱极了沈从文的文，更崇尚沈从文的人，他说那是一种历经沉浮后的淡定与从容。千帆过后，万物俱静，唯有书香，流转千年。因此开了这家店，致敬沈从文。

后来，我常去边城书店，有时候喝喝茶看看书，一天很快就过去了。似乎在边城，时光都慢了下来，让我能够有一隅享受宁静、洗涤心灵的天地。期间也碰到过店主几次。几番交谈后，我发现他才是那种真正低调的有学问、有内涵、有思想的人。他说：“书是表达对世界态度的媒介，如果只把自己当成一个开书店的人，那就是在看低自己。我想做的其实是通过书反思生活、传递温度与力量。”在我看来，他已经做到了。

我觉得边城书店就是我的一方心灵乐土，就像边城之于翠翠。边城，是边上的书城。书店远离闹市与繁华，店主坚持着自己热爱的事业，一切都是那么美好。来到这里的人，无论多么焦躁，灵魂总会被洗涤，被升华，变得干净纯粹。每一个人心里都有一座边城，那是清澈纯净、善良美好的存在，在浮躁的社会里，可以算是灵魂的栖息之处了。

刚要出店，抬头瞥见门楣上有一位英国散文家的句子，上面的文字很好地形容了这里，“书中横卧着整个过去的灵魂”，后面写着“所谓天堂，我们想，就是书店的样子”。